湖南德众汽车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10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 德众汽车大楼四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5年10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 段坤良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 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

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范性文件要求,结合公司 2025 年 1-9 月生产经营情况,公司编制《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湖南德众汽车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8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湖南德众汽车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湖南德众汽车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湖南德众汽车销售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